略論楚簡文字中的 常見類化符號"&"

許 可

戰國文字中的類化現象十分常見。就楚簡而言,"**心**"是一個常見的類化構件。 它的來源不同,會導致我們對字形的認識不盡相同,值得單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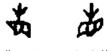
例如楚簡中的"秉"字大多作:



曾侯乙 94.5 用曰 2.20 耆夜 9.21

其上方構件"**◆**",是由甲骨文金文中"秉"的字形**≯**(合集 18142)、**≯**(虢叔鐘)中的 "禾"發生析斷訛變而形成的。

與此不同的是,"省"字在甲金文字中是从目生聲的形聲字,聲符"生"在字中與目 共用筆畫,寫成"◆"形:



合集 9611 天王簋

楚簡中的"省"字或寫作:



含





老子丙 2.16

緇衣 5.21

鮑叔牙 5.1

季康子 5.16

聲符"▶"形上添加飾筆"丿",訛變成"▶"。

與"心"有關的難字還有一些,以下試舉幾例,並談談我們的看法,還請方家指正。

《上博七·凡物流形》甲本第八簡:"△天之鸎(盟)系(奚)尋(得)?"中的"△"字, 原形作:



整理者曹錦炎先生釋作"敬"。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[1]、李鋭先生[2]從之。也有一些學者提出不同意見,主要有以下三種——

一、高佑仁先生認爲:

左旁是從"東"或"重",但由於下半殘泐尚難從字形上判斷,但東、重二字形音義都十分密切,不至於使此處的讀音造成分歧,我認爲△字當讀作"通",《説文》"鐘"字或體作"銿",文例可讀爲"通天之明","通天"文例見《逸周書・命訓解》"通天以正人",本處"通天之明奚得?"可以解釋作"貫通天道的聰明如何取得呢?"〔3〕

二、網友叢劍軒認爲:

有可能應分析爲從"支"、"昏"聲。古書從昏、從民、從文之字多有通假之例。故或可依聲讀爲"旻"。《尚書·多士》:"爾殷遺多士,弗弔旻天,大降喪于殷。"孔穎達疏:"天有多名,獨言旻天者,旻,湣也。"旻天可泛指天,簡文中與鬼、先王爲對文。[4]

三、蘇建洲先生認爲:

可能是"散"字,即"造"字,試比較:

終(《曹沫之陳》2背)



^{〔1〕}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:《〈上博(七)·凡物流形〉重編釋文》,復旦大學出 十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,2008年12月31日。

^{〔2〕}李鋭:《〈凡物流形〉釋文新編(稿)》,清華簡帛研究網,2008年12月31日。

^{〔3〕}高佑仁:《釋〈凡物流形〉簡8之"通天之明奚得?"》,簡帛網,2009年1月16日。

^{〔4〕} 叢劍軒:《也説〈凡物流形〉的所謂"敬天之明"》,簡帛網,2009年1月17日。

簡文讀法有幾種可能,一是讀爲"昭"。"造"與"昭"通假。古籍有所謂 "昭天"或"昭天之明"的說法。另一種讀法是"崇"。[1]

以上三種意見,將"**心**"分别視爲"東"或"重"、"民"、"告"的上部構件,得出不同結論。 細審字形,此字寫於契口上,左側"也"應分析爲上"**心**"下"日","日"或許是"口"之 訛。林清源先生統計戰國各系文字中"造"字異體的見次,楚文字中最常見的寫法是 "勂"。^[2] 吴振武先生分别把古璽中的"**心**"(璽彙 131)、"也"(璽彙 2550)釋爲从 "告"的"勂"和"倍",均讀作"诰"。^[3] 本此,我們認爲蘇建洲先生的隸定可從。

至於這個字的讀法,我們認爲可以徑讀"造"。

《郭店·窮達以時》第11簡有"**冬**"字,裘錫圭先生説:"楚簡'告'字中的上端皆直,此'告'字上端則向左斜折,與楚簡'告'(引者按:此處恐有排印錯誤)、'告'等字所从之'告'相同,故此字無疑當讀爲'造'。有學者指出'造'字所从之'告'與祝告之'告'本非一字,是有道理的。"^[4]

大西克也先生把《容成氏》第52-53簡"量閔于天"的"量"字讀作"造",並引用孫

^{〔1〕}蘇建洲:《試釋〈凡物流行〉甲8"敬天之明"》,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,2009年1月 17日。

^[2] 林清源:《從"造"字看春秋戰國文字異形現象》附《"造"字異體分佈簡表》,《第三届中國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,臺北:輔仁大學出版社 1992 年。

^{〔3〕}吴振武:《〈古璽彙編〉釋文訂補及分類修訂》,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編:《古文字論集》初編, 1983年。

^{〔4〕}荆門市博物館:《郭店楚墓竹簡》第146頁"裘按",文物出版社1998年。

^{〔5〕}李守奎:《〈曹沫之陣〉之隸定與古文字隸定方法初探》,《漢字研究》第一輯,學苑出版社 2005 年。

^{〔6〕}陳劍:《釋"诰"》,《甲骨金文考釋論集》,綫裝書局 2007年。

^{〔7〕}大西克也:《戰國楚系文字中的兩種"告"字——兼釋上博楚簡〈容成氏〉的"三倍"》,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:《簡帛》第一輯,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年。

^[8] 采自周法高主編:《金文詁林》第二册,第883頁,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74年。

詒讓《周禮正義》:"《曾子問》云:'諸侯適天子,必告于祖,奠于禰;諸侯相見必告于禰, 反必親告于祖禰。'此與《王制》'諸侯將出造于禰'義亦相應。彼此互證,知告祖禰通 謂之造矣。"這對我們將△讀成"造"很有啓發意義。

回到△出現的《凡物流形》甲本第7一8簡原文:

…… 虚(吾) 既 ҙ(得) 【簡 7】 百 告 (姓) 之 和 , 虚(吾) 亥(奚) 事 之 ? \triangle 天 之 ѕ(明) 亥(奚) ҙ(得) ? 槐 (೩) 之 神 ѕ(奚) ѕ(食) ? 先 王 之 智 ѕ(奚) 備 ? …… 【簡 ѕ】

這裏的"百姓之和"、祭"鬼之神"、法"先王之智",皆似國君(諸侯)之事,蓋此段是言爲君之道。已有學者指出《凡物流形》的作者"設定閱讀者爲'國君'",這一段文字"述及了國君的心聲,除了希望'人和'之外,對於'天'、'鬼'、'先王'的一切,都希望能調和。"〔1〕簡文中的"△天之累"可以讀成"造天之明",或許不必讀成"昭天之明"或"崇天之明"。

此外,僅在《凡物流形》第八簡中就先後出現"多、**以**"四個帶有"**心**"的字,其類化程度可見一斑,亦可説明其在楚簡文字中相當高的活躍程度。

包山楚簡中有作地名的字"**数** 郢"^[2],原整理者釋" 戎",讀作" 栽",認爲" 栽郢是 楚都名"。^[3] 何琳儀^[4]、黄錫全^[5]先生釋爲" 荿"。劉信芳先生在此基礎上提出改進意見,認爲此字隸定爲" 菽"更合原形,分析道:

从艸从戈,从叔省聲(亦可認爲"栽"爲"叔"之異構),讀爲"湫",如《春秋》文公九年"楚子使椒來聘",《穀梁傳》作"萩",《釋文》或作"菽";襄公二十六年楚"椒鳴",《漢書·古今人表》作"湫";昭公三年"子服椒",昭公十三年

^{〔1〕}陳淑芳:《〈上博(七)‧凡物流形〉研究》第252、256頁,臺灣新竹教育大學碩士學位論文,2011年。

^[2] 具體見次如下(小數點前爲簡序號,小數點後爲字序號):包山 12.10、58.10、126.10、129.10、140.10、141.10、162.10、166.10、167.10、176.10、194.10。

^{〔3〕}湖北省荆沙鐵路考古隊:《包山楚簡》第41頁,文物出版社1991年。

^{〔4〕}何琳儀:《長沙銅量銘文補釋》,《江漢考古》1988年第4期。

^{〔5〕}黄錫全:《〈包山楚簡〉部分釋文校釋》、《湖北出土商周文字輯證》第191頁,武漢大學出版社1992年。

作"子服湫";哀公元年"敗越于夫椒",《史記·伍子胥列傳》作"夫湫"。春秋時楚有地名"湫",《左傳》莊公十九年:"(楚文王)敗黄師於踖陵,還及湫,有疾,夏六月庚申,卒。"杜預《注》:"南郡鄀縣東南有湫城。"《續漢書·郡國志》南郡:"鄀,侯國。"劉昭《注》以爲地即《左傳》之湫。《水經注·沔水》:"逕襄陽鄀縣界西南,逕湫城東南。"熊會貞《參疏》以爲《左傳》之湫,"即此《注》所指之城"。按漢鄀縣在今湖北宜城境内,楚曾遷郢於鄀,《左傳》定公六年:"於是乎遷郢於鄀。"應是遷鄀境之湫城。知春秋之"湫",即戰國之"莪郢"矣。今湖北宜城縣東南7.5公里處有"楚皇城"遺址,該遺址應即戰國時"莪郢"舊址。[1]

清華簡《楚居》第八簡:

其中地名"湫郢"之"湫"字作"涨"。其後又見於簡 9(水)、簡 13(水)和簡 14(火火、水水),共五例。原整理者認爲"疑從禾聲,亦見新蔡葛陵簡甲三・四一四、四一二"。〔2〕各家考釋意見如下——

一、趙平安先生認爲:

楚文字秋字一般右邊從禾,左邊上從日下從火。火形有時省掉,有時發生訛變。淋字右邊和楚文字秋差别很大,在楚文字系統中,不大可能是秋字。這個字應釋爲黍。甲骨文黍字有一種從禾從水的寫法,甲骨文以後這種寫法漸漸成爲主流。或呈上下結構,或呈左右結構。淋應該是這類黍字的繁化。有些古文字從一個水和從兩個水無别,如《說文》林部的流和涉字。湫字大概屬於同類的現象。黍和湫不僅字形相近,讀音也是接近的。湫是幽部清母字,黍是魚部書母字。魚幽兩部或合韻或通假,清母書母常相通轉。讀音相近,加大了湫(黍)訛變爲湫的可能性。也正是由於語音上的聯繫,後世才可能循音找到它的地望所在。在宜城縣東南7.5公里處,有一座著名的楚皇城。城垣周長6440米,有8個城門,面積約2.2平方公里。城内底層有屈家嶺文化、春秋中期、春秋戰國之際、戰

^{〔1〕}劉信芳:《包山楚簡解詁》第18頁,臺北:藝文印書館2003年。

^[2]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,李學勤主編: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(壹)》第 188 頁,中西書局 2010 年。

國中晚期、西漢和東漢的文化堆積。(楚皇城考古發掘隊:《湖北宜城楚皇城勘查簡報》,《考古》1980年第2期。)湫也在宜城縣東南,在楚文王、成王、惠王時期曾爲楚都,作都城的時間正好是春秋中期、春秋戰國之際,頗疑楚皇城就是湫的遺迹。[1]

二、單育辰先生認爲:

楚簡中常見"戚郢",而若依清華簡《楚居》整理者的釋文,"戚郢"在其中未嘗一見,似乎可疑。其實,《楚居》中是有"戚郢"的,但被整理者釋爲從水從禾從水的"淋"。"淋"字在清華簡中凡五見,見於簡 8"火"、簡 9"火"、簡 13"火"、簡 14"火"、" " "、" "、從簡 13 和簡 14 第一字看,此字兩水所夾之字爲一上下構形的字,和禾通常的寫法有一些區別。整理者所釋的"淋"其實就是"黍",新蔡零 415 的"黍"字作"米",與之類似,但改爲水點居於上下而已。新蔡甲 3.414 + 412 亦有此字,作"淋",宋華强先生已疑其爲"黍"(參看宋華强:《新蔡葛陵楚簡初探》,武漢大學出版社,2010年 3 月,第 449 頁)。"黍"與"戚"古音可通,如"戚"與"叔"都從"未"得聲,"戚",清紐覺部,"叔"書紐覺部;而"黍",書紐魚部,魚、覺二部是有通假條件的,比如《詩・邶風・雄雜》"自 節伊阻","阻",《左傳・宣公二年》引作"感","阻",莊紐魚部(所從之"且",清紐魚部),通清紐覺部的"感"。故書紐魚部的"黍"與"戚"也可相通。[2]

蘇建洲先生認同單先生看法,並補證"'感與且與黍'可以通假"。〔3〕

三、網友子居先生認爲:

湫郢當即湫城,在今鐘祥縣北偏西的漢水東岸。[4]

綜合以上意見可知:清華簡中的"湫郢"即包山簡中的"莪郢",劉信芳先生的意見可從。

包山第221 簡上的"菽"字作:

^{〔1〕}趙平安:《試釋〈楚居〉中的一組地名》,《中國史研究》2011年第1期。

^{〔2〕}單育辰在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《清華簡〈楚居〉研讀札記》(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,2011年1月5日)一文下的評論。

^[3]蘇建洲在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:《清華簡〈楚居〉研讀札記》(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,2011年1月5日)一文下的評論。

^{〔4〕}子居:《清華簡〈楚居〉解析》,簡帛研究網,2011年3月30日。又見孔子2000網"清華大學簡帛研究" 專欄。

粉

包山 221.10

該字形應該是從常見的發形訛變而來——下"人"聲化訛變成"介",上"艸"寫成 "**心**"。這與"省"字上部"◆"訛變寫"**心**"一類。

 \equiv

郭店《尊德義》和《性自命出》篇有整理者隸定爲"谏"的字,其原形作:



尊德義 28.14 性自命出 49.14

針對《尊德義》中的"速",何琳儀先生説:"直接隸定爲'速'不够準確。應隸定爲'选'('株'見春秋株戈),讀'速'。"^[1]並認爲"束、東一字分化,東、朱或可通假"^[2]。劉釗先生在分析《性自命出》中類似字形時說:"选,从是从二朱,古音束在書紐屋部,朱在章紐侯部,聲爲一系,韻爲對轉,故速可从朱得聲。"^[3]。

"朱"甲金文字作業(合集 36743)、業(毛公鼎),从木加圓點,指事。根據何、劉兩位 先生的看法,某是"朱"之訛。"木"上的"◆"類化成"◆",即寫成了《尊德義》中的 寫法。

再如"陳"字。陳曼簠銘文中"陳"字,作:

蘖

包山楚簡有作地名用的"陳"字,作:



邁

包山 138.14 包山 186.20

^{〔1〕}何琳儀:《郭店竹簡選釋》,李學勤、謝桂華主編:《簡帛研究二○○一》,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1 年。

^{〔2〕}何琳儀:《戰國古文字典——戰國文字聲系》第1467頁,中華書局1998年。

^{〔3〕}劉釗:《郭店楚簡校釋》第103頁,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年。

與金文相較,右側構件下"土"旁與"東"併連。中象徵橐囊的"田"筆畫延伸,類似的訛 變字形還有:



而上部象囊帶束口的"◆"類化成"◆",並還於楚簡中見有脱離下方構件的趨勢,作:



甲骨文有**片**字,郭沫若先生釋爲"戚"而無説,林澐先生申述之,認爲此即"兩側有齒牙形扉棱的鉞形器"之象形。^[1] 楚簡中的"戚"有保留理據的字形(語叢一 34.6)和**"**(尊德義 7.7)。

莒平鐘銘文有 字,《殷周金文集成釋文》作"央"^[2],董珊先生釋爲"肅"^[3]。 固始侯古堆一號墓出土 M1P: 1 鎛鐘有 字,趙世綱先生釋"肄"^[4]。謝明文先生 認爲:

^{〔1〕}林澐:《説戚、我》,《古文字研究》第十七輯,中華書局1989年。又見氏著《林澐學術文集》第12—18頁,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年。

^{〔2〕}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:《殷周金文集成釋文》第一卷,第165頁,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1年。

^{〔3〕}采自謝明文:《固始侯古堆一號墓所出編鎛補釋》,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,2010年 12月8日。

^{〔4〕}趙世綱:《固始侯古堆出土樂器研究》,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:《固始侯古堆一號墓》第125—133 頁,大象出版社2004年。

耐似可隸作"盡"。又戚爲清母覺部,肅爲心母覺部,兩者音近。與"戚" 同从"未"聲的"寂"與从"肅"聲的"繡"、"蕭"都有相通之例。"盡"很可能是 把"肅"由會意結構改换成了形聲結構。退一步講,即使"盡"不是形聲結構 的"肅",但認爲它从"戚"得聲,和"肅"相通應該是没有問題的。"肅肅"在鎛 銘中形容聲音,它在典籍中亦多見。如《詩經·周頌·有瞽》:"喤喤厥聲,肅 雍和鳴,先祖是聽。"《禮記·樂記》:"《詩》云:'肅雍和鳴,先祖是聽。'夫肅 肅,敬也;雍雍,和也。"此外,《爾雅·釋言》:"肅、噰,聲也。"《禮記·少儀》: "鸞和之美,肅肅雍雍。"孔疏:"肅肅雍雍者,鸞和聲之形狀,肅肅然,雍雍然。 肅肅是敬貌,雍雍是和貌。"孫希旦《禮記集解》:"鸞和肅肅雍雍,言其聲之 美。"……上引的莒平鐘"△"字或作"彩",其所从之"彩"似可看作是一般的 "△"字所从之"此"與本銘"盡"所从之"氦"的中間形態。所以 圖所从之 "氦",也可能就是由莒平鐘"彩"變形音化而來,即把後者所从的"墨"改作 與之形近的象形寫法的"戚"作爲音符。[1]

董、謝二位先生讀"肅"的意見比較正確。我們認爲,這兩個字都在聲音上與"肅"相 近,但通假方式有所不同。

"殺"字在古文中經常从"散之初文"。如金文作**特**(攸比鼎)、**科**(叔尸鎛),三體 石經作**将**(僖公)、**将**(文公)等。楚簡中有一類寫法作:



包山 96.24 老子丙 7.17 柬大王 7.10

^{〔1〕}謝明文:《固始侯古堆一號墓所出編鎛補釋》,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,2010年12月8日。

^{〔2〕}何琳儀:《戰國古文字典——戰國文字聲系》第940頁,中華書局1998年。

^{〔3〕}魏官輝:《楚系簡帛文字形體訛變分析》第116—117頁,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,2003年。

何琳儀先生認爲,燕系文字光疑由**光**演化,即兩短豎筆下移,遂聲化从介。晉系文字作光、光,中間加二、一表示割殺。楚系文字由晉系文字演變,大同小異。〔1〕可見, 戰國各系文字"殺"左上方的"**人**"是由"散髮"的象形構件簡省而來。

五.

郭店簡《五行》篇中有整理者隸定爲"彘"的字,凡三見。其原形作:



五行 21.25 五行 43.13 五行 43.15

整理者只是提到"帛書本此句作'不知不迣'",並無其他考釋意見。〔2〕查《馬王堆漢墓帛書(壹)》,其 1974 年版注釋爲"迣,度、超逾"。〔3〕 而 1980 年版説:"迣,讀爲肆。"〔4〕可見,帛書中的"迣"當訓爲"肆"。

李零先生直接將此字隸定爲"肆",並說"疑讀爲'肆'('肆'是心母質部字,'世'是 書母月部字,讀音相近)"。^[5] 廖名春先生則認爲此字"當隸作從辵從彖字。讀作彖, 斷也"^[6]。

"彖"字在楚簡中作》(新蔡甲三: 89.3),與**逢**所从之**涂**有所區别。"常"在楚簡中作》(語叢二 24.1)形。此字裘錫圭^[7]、劉釗^[8]、連劭名^[9]、李零^[10]、沈培^[11]等先生都讀爲"肆"。但》與**涂**在形體上仍有較大差别,把**後**隸定爲"遙"似乎不確。

《性自命出》第36簡有"剂"字,裘錫圭先生認爲"從字形看是'隶'字,但從文義看

^{〔1〕}何琳儀:《戰國古文字典——戰國文字聲系》第940頁,中華書局1998年。

^{〔2〕}荆門博物館:《郭店楚墓竹簡》第152頁,文物出版社1998年。

^{〔3〕《}馬王堆漢墓帛書》整理小組編:《馬王堆漢墓帛書(壹)》第9頁,文物出版社1974年。

^{〔4〕《}馬王堆漢墓帛書》整理小組編:《馬王堆漢墓帛書(賣)》第26頁,文物出版社1980年。

^{〔5〕}李零:《郭店楚簡校讀記(增訂本)》第104頁,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年。

^{〔6〕}廖名春:《郭店楚簡〈五行〉篇校釋劄記》,《中國哲學史》2001年第3期。

^{〔7〕}荆門博物館:《郭店楚墓竹簡》第206頁,注釋[六]"裘按",文物出版社1998年。

^{〔8〕}劉釗:《郭店楚簡校釋》第202頁,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年。

^{〔9〕}連劭名:《郭店楚簡〈語叢〉叢釋》,《孔子研究》2003年第2期。

^{〔10〕}李零:《郭店楚簡校讀記(增訂本)》第221頁,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年。

^{〔11〕}沈培:《説郭店楚簡中的"肆"》,劉利民、周建設主編:《語言》第二卷,首都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1 年。

應是'求'字,當是抄寫有誤。"^[1]李零^[2]、劉昕嵐^[3]、郭沂^[4]等學者認可裘說。 李天虹先生隸定爲"采",讀"深"。^[5] 沈培先生則説李文否定此字隸定作"隶"是不對的,認爲此字讀爲"肆"。^[6] 類似地,《尊德義》第32簡的本字,裘先生也認爲"有可能是'求'之誤寫"。^[7]

"隶"在楚簡中作》(尊德義 31.18)、《(尊德義 32.1),从"隶"的"逮"字作》(語叢 - 75.5)。"求"在楚簡中作》(成之聞之 37.7)、》(弟子問 12.10)等形,其與"隶"最大的區別在於中豎貫穿整個字形成獨體字,而不析斷。因此,《新確實是把"隶"錯寫成了"求",沈先生讀"肆"的意見可從。錯寫的發生,説明這兩個形近構件有時會訛混。

涂没有縱貫的豎畫,可能是"隶"(氰)上部的"♪"形類化寫成"�"造成的。楚簡中"♪"形類化寫成"�"的例子還有"事":



林清源先生就認爲"事"上部的這種形體,與前引"造"字所从"告"旁"增添短斜畫贅 筆"的方式頗爲相似。[8]

故《五行》中的**逢**字,應當是"逮"之訛。沈培先生文中還徵引了一些"逮"與"肆"通假的例證,可供參看。所以,我們認爲**後**隸定作"逮",與帛書本中的"迣"同讀爲"肆"。

六

甲金文字的"民"均象有刃之物刺目形,作學(合集 13629)、例(何尊)等形。楚簡

^{〔1〕}荆門博物館:《郭店楚墓竹簡》第183頁,注釋[三五]"裘按",文物出版社1998年。

^{〔2〕}李零:《郭店楚簡校讀記(增訂本)》第138頁,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年。

^{〔3〕}劉昕嵐:《郭店楚簡〈性自命出〉篇箋釋》,武漢大學中國文化研究院編:《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,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0 年。

^{〔4〕}郭沂:《郭店竹簡與先秦學術思想》第252-253頁,上海教育出版社2001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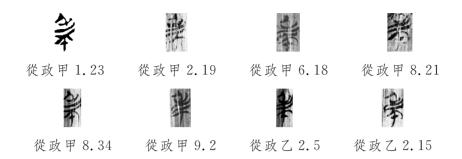
^[5]李天虹:《郭店楚簡文字雜釋》,武漢大學中國文化研究院編:《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,湖北 人民出版社 2000 年。

^{〔6〕}沈培:《説郭店楚簡中的"肆"》,劉利民、周建設主編:《語言》第二卷,首都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1 年。

^{〔7〕}荆門博物館:《郭店楚墓竹簡》第175頁,注釋[一六]"裘按",文物出版社1998年。

^[8] 林清源:《楚國文字構形演變研究》第101頁,東海大學博士學位論文,1997年。

有保留此理據之聲形(老子甲1.21)。但上博二《從政》篇中的"民"字寫法則都比較特殊,作:



這裏的"▲」"符没有表意或表聲作用,是字形訛變的結果。

"民"字添加飾筆的情况,在楚簡中屢見不鮮。如**於**(忠信之道 2.4)、**於**(成之聞之 1.7)等,飾筆出現的位置或上或下。《從政》篇中於的寫法,可能是在字下方已有飾筆的情况下,在上方添加"**心**"符以求結體平衡之美造成的。

再如郭店《六德》第 32—33 簡有"少而▲多也"句,其"▲"字整理者釋爲"尞",原 形作:



六德 33.1

魏宜輝先生從整理者意見,並認爲甲骨文"尞"字※(後 1・24・7)添加"吕"聲化爲金文中的》(矢方彝)、《(毛公鼎),楚簡中"吕"訛變作"日"形,原先的聲符消失了。並說"這是一種合併部件形成的訛變。而作爲表意形符的'木'旁省作'→'形,或變作'→'形,亦失去了最初的表意性。"〔1〕李零先生認爲此字是古"熱"字,意讀爲"折"。〔2〕顏世鉉先生認爲此字是"'艮'字異體。从火日聲,可讀爲'軫',訓爲'多'"〔3〕。劉釗先生隸定爲"岌"認爲"'岌'从'炅'('慎'字古文),疑讀爲'實'。古音'艮'在禪紐真部,'實'在船紐質部,聲爲一系,韻爲對轉。此'小而岌(實)多也'與馬王堆漢墓帛書《五行》'匿者,言人行小而軫者也。小而實大,大之者也'中的'小而實

^{〔1〕}魏宜輝:《楚系簡帛文字形體訛變分析》第70頁,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,2003年。

^{〔2〕}李零:《郭店楚簡校讀記(增訂本)》第173頁,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年。

^{〔3〕}顏世鉉:《郭店楚簡〈六德〉箋釋》,《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72本第2分,"中研院"史語所,2001年。

大'相同"〔1〕。

魏先生從字形角度分析"美"的來源,但是没有述及在簡文中應如何破讀。顏先生訓"多",置於文中似有齟齬。劉釗先生的意見在簡文中文通字順,且有異文對讀,可從之。據此,我們認爲此字並非"尞"之訛,上方的"**人**"是訛變造成的構件。

類似地,上博七《凡物流形》篇中的"餌"寫作:



左側"昏"下部"日"訛作"田",與上部構件離析,且上部的"氏"類化寫成"人"。

結論

以上主要梳理分析了楚簡中若干帶有"**心**"符的字,可以看出"**心**"是楚簡文字構形中十分活躍的要素。其來源主要有:寫在字形上方的"◆"形及與之形近的散髮之形類化成"**心**",如"速"作**淺**、"陳"作**淺**、"殺"作**斧**;表示手的"**心**"形容易類化成"**心**",如"逮"作**遂**、"事"作**⑤**;還有一些字上方容易訛變作"**心**",如"民"作**彡**、"駬"作**⑤**。所以説,"**心**"符是楚簡文字中一個類化能力很强的構件,我們在研究楚文字時可以對它多加注意。

(許可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;出土 文獻與中國古代文明研究協同創新中心 博士生)

^{〔1〕}劉釗:《郭店楚簡校釋》第118頁,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年。